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管制人员：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财经事务)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预算..... 8.725 亿元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97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98 个，增幅为 1 个。..... 6,92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6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42.886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财经事务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财经事务(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纲领(2) 资助金：金融发展局

详情

纲领(1)：财经事务

	2017-18 (实际)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	2019-20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72.0	739.6	513.9 (-30.5%)	840.5 (+63.6%)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13.6%)

宗旨

2 财经事务科的宗旨是：

- 维持并提高香港作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
- 维持香港金融体系的健全及稳定；
- 确保金融市场有效和有序地运作，并受到审慎而适当的监管；以及
- 营造公开、公平及有利金融市场发展的营商环境。

简介

3 财经事务科致力透过下列方法，达到上述宗旨：

- 就银行制度、证券及期货市场、资产财富管理业、保险业、强制性公积金计划及职业退休计划、公司法、信托法、放债、公司清盘、个人破产、会计事宜，以及与内地的金融合作事宜，制定政策及／或提交立法建议；
- 协助财政司司长监督有关监管机构，包括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及财务汇报局；
- 统筹及促进推行有关金融基础设施的新措施，以加强香港的竞争力；
- 促进市场创新，以增加市场的深度和广度；以及
- 监督政府统计处、公司注册处及破产管理署的运作。

4 财经事务科在二零一八年大体上达到这纲领的宗旨。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内，财经事务科将会：

- 征询业界意见并制订建议，以进一步发展香港的金融业；
- 透过以下措施，继续加强与内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
 - 巩固离岸人民币业务平台；
 - 深化香港与内地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并推进《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和其他合作框架下的各项政策措施；以及
 - 推动香港实施国家「十三五」规划、「一带一路」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中有关金融服务业的工作；

- 继续促进香港债券市场的发展；
- 继续促进资产财富管理业的发展，包括向在香港营办的基金提供利得税豁免，以及为香港私募基金建立有限合伙制度；
- 继续推动香港金融科技的发展；
- 继续推动香港绿色金融的发展；
- 继续监督提升保险业及资产财富管理业人才培养先导计划的推行情况，并在先导计划结束后检讨应否继续推行计划和其中哪些项目应予继续推行；
- 继续监督由现行保险中介人自律规管制度过渡至由保监局管理的法定发牌制度的工作；
- 继续推动企业来港成立企业财资中心；
- 继续按照国际标准，加强对银行业的规管，包括实施《巴塞尔协定三》的规定；
- 监察财务汇报局从现有核数师监管制度过渡至新制度的情况，以继续提高核数师监管制度的独立性，使之独立于审计业；
- 继续拟备法例，以设立法定企业拯救程序和制订在无力偿债情况下营商的条文；
- 继续拟备法例，以设立保单持有人保障计划，在保险公司无力偿债时给予保单持有人更佳保障；
- 继续联同保监局征询业界意见，以制订风险为本资本制度，对保险公司作审慎规管；
- 拟备法例，以提供税务减免，促进香港海事保险及承保专项风险业务的发展；
- 拟备法例，以容许在香港成立专为发行保险相连证券的特殊目的公司；
- 继续联同积金局开发中央平台，以便把强制性公积金注册计划的行政工作标准化、精简化和自动化；
- 继续执行《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第 628 章)所订立的处置机制；
- 继续加强香港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活动的监管制度，并监督有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 继续积极参与财务行动特别组织的工作，并完成有关香港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活动的制度的相互评估；以及
- 继续监察持牌放债人遵从更严格牌照条件的情况，并举行公众教育活动，提高市民对与放债业务有关的不良手法的认识和警觉性。

纲领(2)：资助金：金融发展局¶

	2017-18 (实际)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	2019-20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	30.6	22.8 (-25.5%)	32.0 (+40.4%)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4.6%)

¶ 这是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起新增的纲领。

宗旨

6 宗旨是支持金融发展局(金发局)进行策略研究、提供建议、推动市场发展和培养人才，以加强香港在国际金融市场的竞争力。

简介

7 金发局在二零一三年一月成立，旨在支持香港金融服务业持续发展。金发局在二零一八年九月注册为担保有限公司，以提高运作效率和灵活性。金发局的工作目标是：

- 就开拓本港金融市场和加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竞争力的策略和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议；
- 支持金融服务业提升从业人员的核心竞争力和知识；以及
- 在内地和海外推广香港金融服务业和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

8 金发局征询业界意见，并在研究、市场推广和人力资源发展三大范畴下履行使命。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9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内，金发局会继续：
- 就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策略发展路向，咨询业界和提供意见；
- 通过举办和参与不同推广活动，在内地和海外推广香港的金融服务业；以及
- 为学生和从业员举办外展活动，协助香港金融服务业培育人才。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财政拨款分析				
	2017-18 (实际) (百万元)	2018-19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8-19 (修订) (百万元)	2019-20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财经事务	272.0	739.6	513.9	840.5
(2) 资助金：金融发展局	—	30.6	22.8	32.0
	272.0	770.2	536.7 (-30.3%)	872.5 (+62.6%)
(或较 2018-19 原来 预算增加 13.3%)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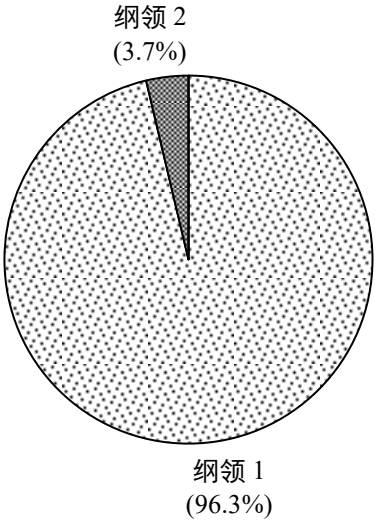
纲领(1)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266 亿元(63.6%)，主要由于非经常开支承担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以及预期一般部门开支会增加。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会净增加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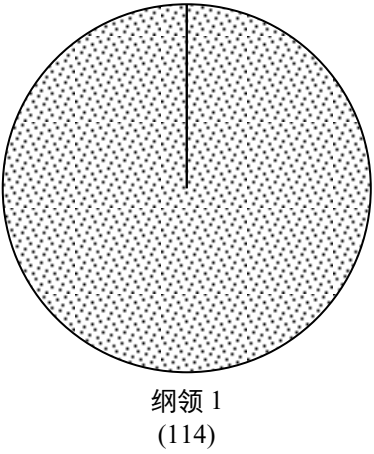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20 万元(40.4%)，原因是向金发局提供的全年资助金；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不再需要该笔用作支付金发局设立费用的一笔过拨款而得以抵销。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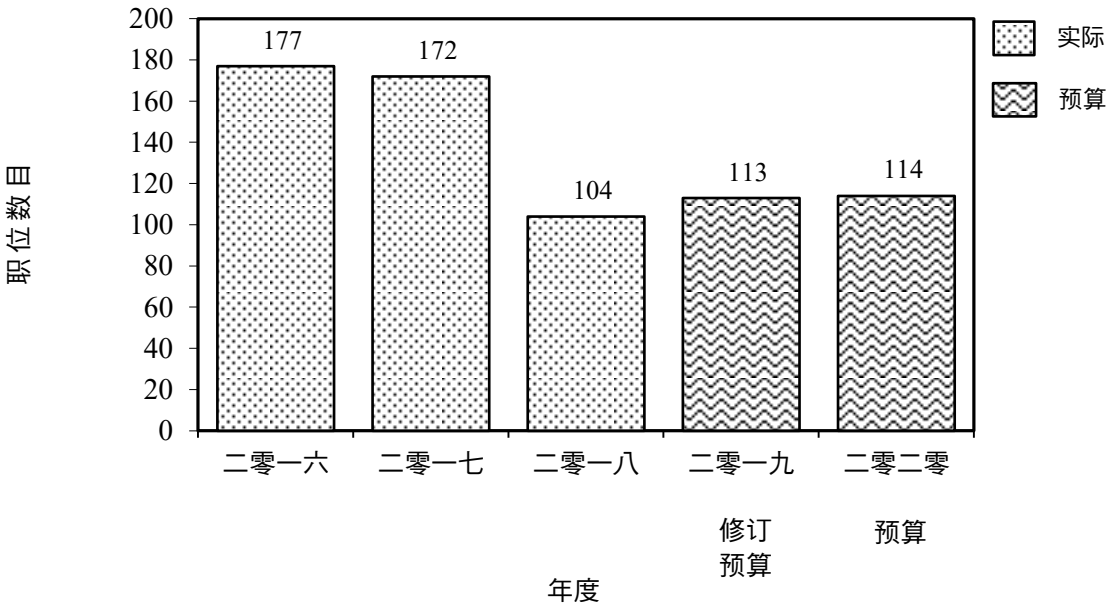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2 项下没有政府员工)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分目 (编号)	2017-18 实际开支	2018-19 核准预算	2018-19 修订预算	2019-20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232,100	222,297	198,002	235,147
经常开支总额	232,100	222,297	198,002	235,147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39,873	540,635	331,381	637,363
非经常开支总额	39,873	540,635	331,381	637,363
经营账目总额	271,973	762,932	529,383	872,510
非经营账目				
资助金				
金融发展局(整体拨款)	—	7,300	7,300	—
资助金总额	—	7,300	7,300	—
非经营账目总额	—	7,300	7,300	—
开支总额	271,973	770,232	536,683	872,510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财经事务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872,510,000 元，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35,827,000 元，而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600,537,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35,147,000 元，用以支付财经事务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拨款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7,145,000 元(18.8%)，主要由于向金融发展局提供全年资助金，以及预期一般部门开支会增加。

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财经事务科的人手编制有 113 个职位，包括 3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会净增加 1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9,24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7-18 (实际) (\$'000)	2018-19 (原来预算) (\$'000)	2018-19 (修订预算) (\$'000)	2019-20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22,309	96,900	95,000	101,200
— 津贴	6,381	5,690	5,500	6,000
— 工作相关津贴	1	2	2	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44	129	200	179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4,658	5,424	5,800	6,509
部门开支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25,626	32,600	27,000	30,000
— 一般部门开支	72,981	58,272	49,000	59,257
资助金				
— 金融发展局	—	23,280	15,500	32,000
	<u>232,100</u>	<u>222,297</u>	<u>198,002</u>	<u>235,147</u>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8 止 的累积开支	2018-19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设立风险为本资本制度的顾问 研究	10,000	—	—	10,000
802 用于推动和促进金融服务业 发展的拨款	500,000	—	30,000	470,000
803 向财务汇报局提供种子 资金#	400,000#	—	—	400,000
807 处理强制性公积金注册计划 行政工作的中央平台的拨款 需要#	3,367,150#	—	—	3,367,150
888 提升保险业及资产财富管理业 人才培养先导计划	100,000	35,132	23,381	41,487
总额	4,377,150	35,132	53,381	4,288,637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19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